

柞水县医保经办机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柞水县医保经办机构 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柞水县医保经办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下文简称本单位）事业性质，正科级规格，编制 17 名，设领导职数 1 正 2 副，财政全额拨款，隶属县医疗保障局管理。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障方面的方针、政策；执行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政策；负责全县城镇职工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医疗保障经办工作；负责全县城镇职工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的审核和支付工作；负责全县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基金管理、个人账户建立和管理、待遇核定等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发放、使用；负责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的协议签订和日常管理；负责宣传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相关政策知识，推进信息化建设，提高经办服务能力。完成上级主管单位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行政办公股

(二) 职工医保股

(三) 城乡居民股

(四) 稽核信息股

(五) 干部保健股

(六) 基金管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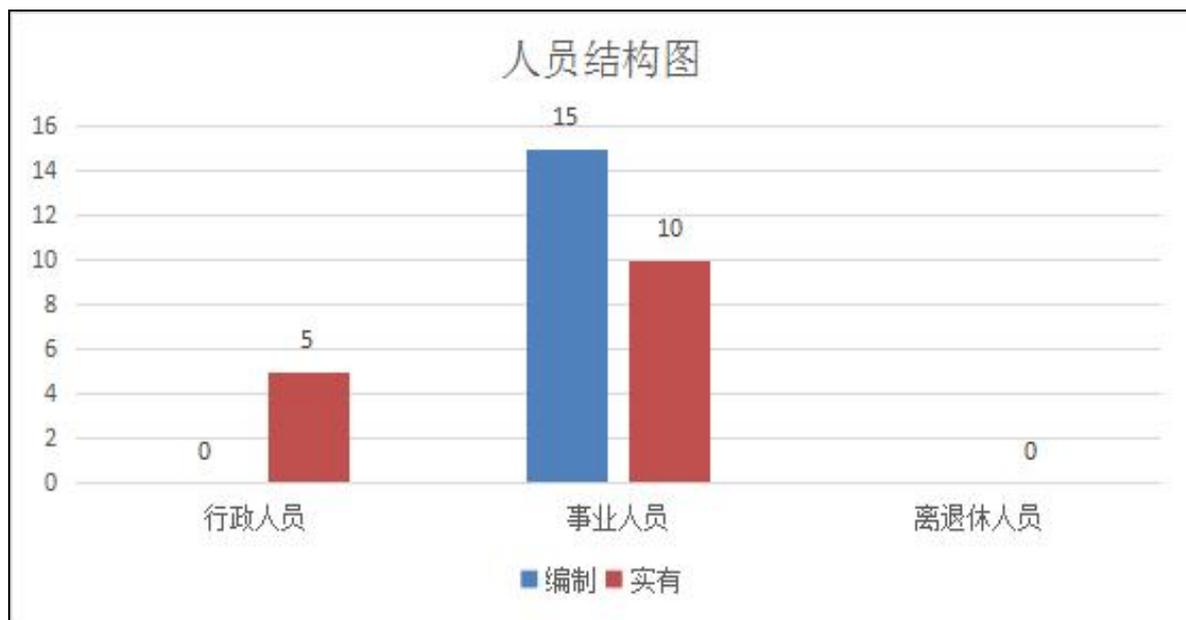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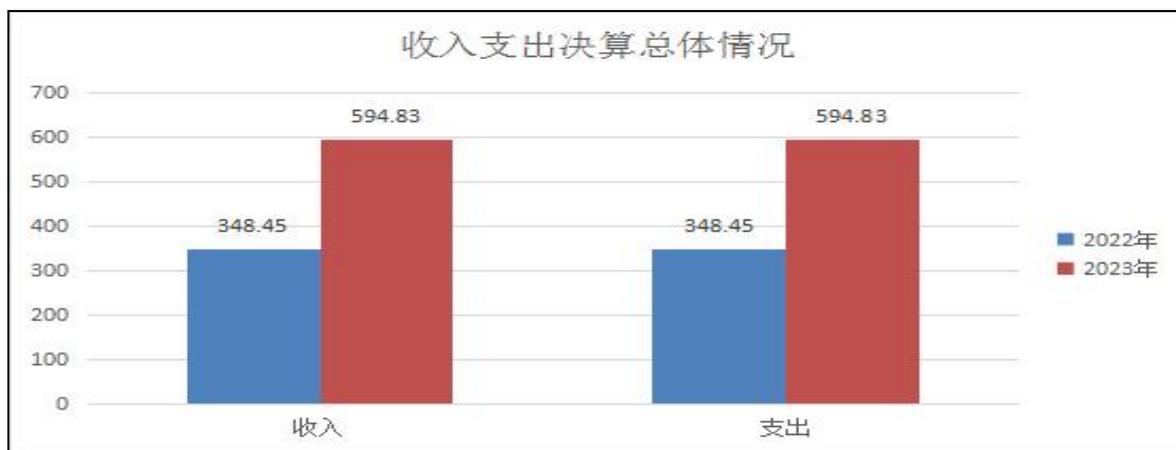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5 人、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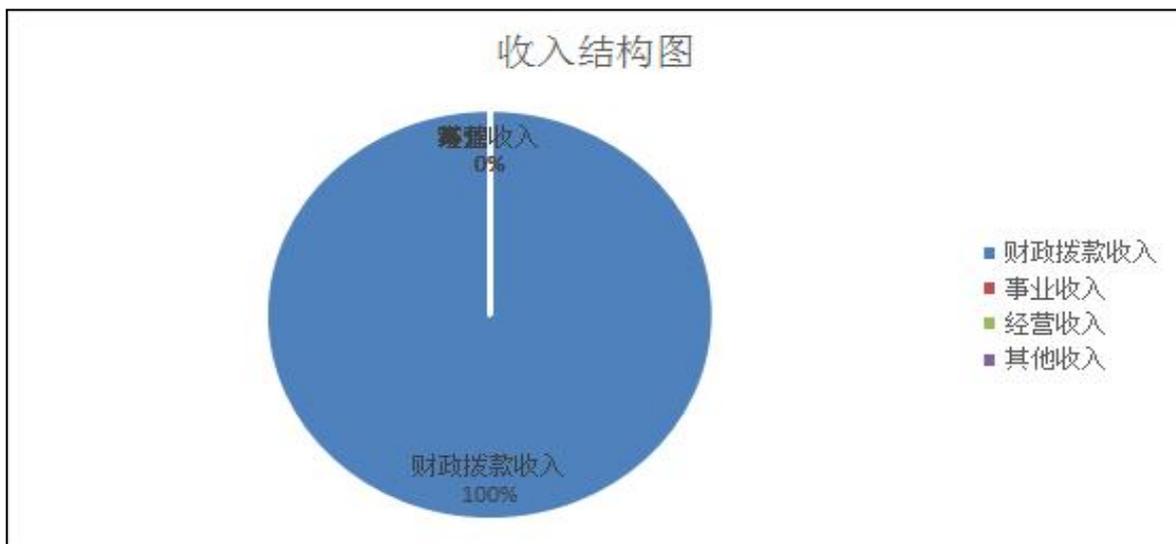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594.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246.38 万元，增长 70%。主要是 2023 年度将干部保健经费纳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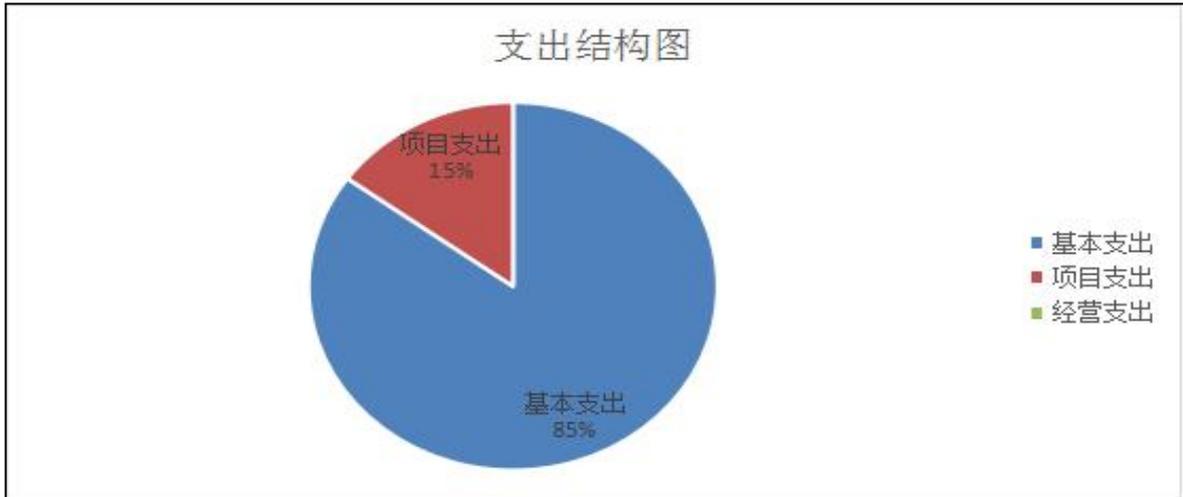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94.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4.8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94.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5.43万元,占84.97%;项目支出89.4万元,占15.03%;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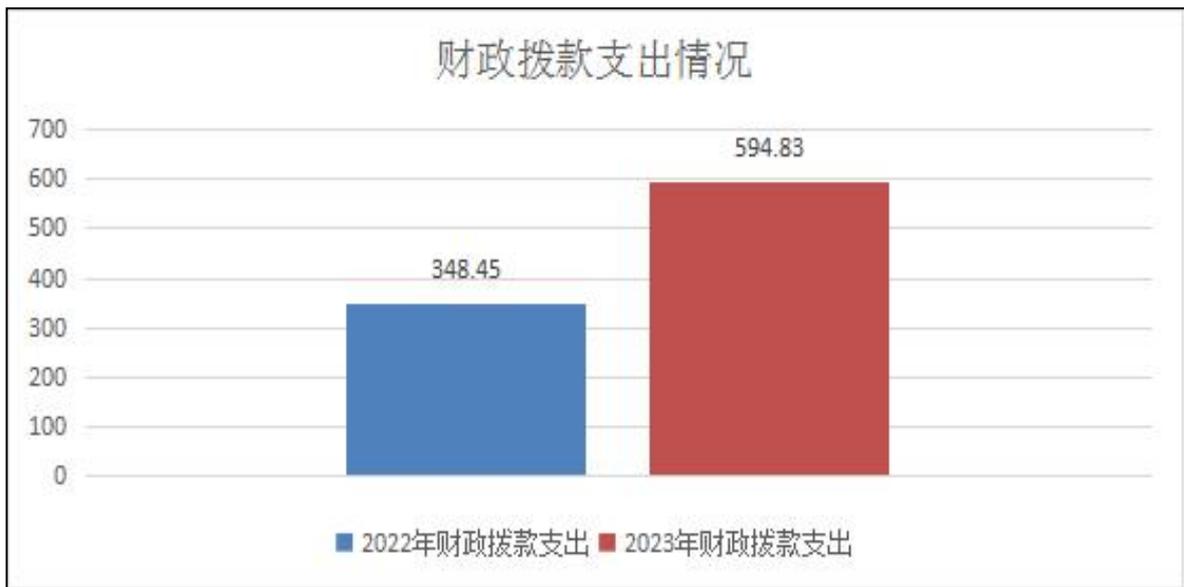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94.8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246.38万元,增长7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将干部保健经费纳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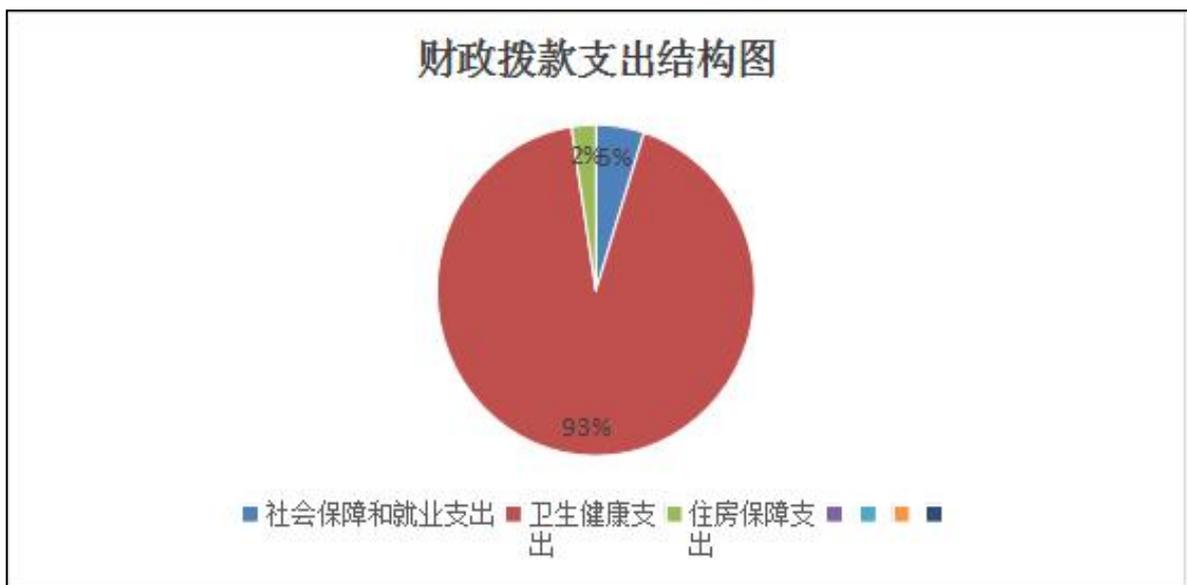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94.83万元，支出决算594.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46.38万元，增长70%，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将干部保健经费纳入预算。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9.12 万元，支出决算 2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551.07 万元，支出决算 55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住房保障支出（项）。年初预算 14.64 万元，支出决算 1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4.8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4.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等等。

（二）公用经费 1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差旅费等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49 万元，支出决算 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6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了定点医药机构医保政策宣讲会和业务业务培训会。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分类稳步实施，基金运行机制健全稳定。按照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全民健康保”三个大类，分层分级宣传动员，进村入户引导缴费，抓重点，破难点，全县居民群众应保尽保，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和重点监测特殊群体参保率达100%。积极配合医保市级统筹各项工作，实现了人群覆盖、缴费标准、待遇保障、医保目录、协议管理、基金使用、经办服务、系统操作“八个统一”。建立健全了医保基金预算执行和风险预警机制，强化基金日常运行分析和综合评价，加强了财务管理，统筹了基金使用，强化了预算执行，及时对预算资金及上级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不断提高基金使用效能。

2. 落实医保政策，待遇保障制度持续完善。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医保待遇政策和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若干措施，进一步巩固提升了职工医保、居民医保保障水平，困难群众看病就医负担明显减轻。开通了职工医保门诊共济定点医药机构，优化了配套服务，全面落实了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政策。执行全省统一的门诊慢特病和大病保险待遇政策，完善了城乡居民“两病”门诊用药保障，做实了医疗救助市级统筹，医保托底保障功能进一步优化。全面优化医药服务管理，严格执行动态调整的医保药品目录，夯实了临床合理用药责任，简化了特药用药审批流程，确保群众获得优质实惠的医保服务。

3. 转变支付方式，医保各项改革稳步推进。按照市上 DIP 区域总额预算管理办法要求，本着边实施、边探索、边完善、边提升的原则，积极参加 DIP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线上线下培训，县医院、县中医医院 DIP 支付方式改革已全部到位，并将逐步扩大改革范围。同步推进精神病按床日、门诊按人头付费、住院按病种付费等多元复合式支付方式改革，落实了“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激励机制，积极引导医疗机构加强成本管控，不断提高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按照省、市规范整合医疗机构现有服务项目价格要求，严把医疗服务项目标准关口，保障参保患者及时获得更具临床价值和成本效益的医保服务。

4. 加强定点监管，医保基金安全有力维护。积极配合市上对县中医医院、凤镇中心卫生院等 5 家定点医药机构的飞行检查；抽调稽核、业务、信息管理工作人员 10 人，组成联合督导检查组，深入全县各定点医药机构，开展了两轮全面的医保经办督导检查。按照市上统一制定的定点医药机构医疗服务协议要求，及时补充了异地就医备案报销、DIP 支付方式改革等政策，与 201 家县镇村定点医药机构签订了医保服务协议书并实施动态绩效管理，严格准入退出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了定点医药机构的履约行为。深入开展医保法治宣传和警示教育，维护医保基金安全，营造了良好的医保法治环境。

5. 优化“一站式”办公，公共服务能力得到强化。细化完善了“一件事一次办”9 项服务项目，强化了“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优化整合了医保经办服务窗口，落实了“综合柜员制”

服务，简化了医保经办流程，进一步提高了窗口便民服务效能和水平。按照市上制定的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要求，深入开展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持续激发“县镇村”三级经办体系服务效能，更好地发挥了“15分钟医保公共服务圈”作用。对省内异地就医取消备案，对跨省异地就医备案快速进行审批，对异地联网定点医药机构住院和规定的门诊慢特病病种直接结算，确保异地就医购药更加便捷、就医体验感更好。

6. 完善平台功能，信息化运行规范有序。督促各定点医药机构扎实开展 HIS 系统、DIP 支付方式改革、异地就医扩展、医保结算、智能监控等信息系统接口改造，对定点医药机构及各级业务经办人员进行医保信息平台操作的线上线下培训，确保医保信息系统运行顺畅。进一步深化医保业务标准编码应用，持续督促定点医药机构做好医保业务标准编码动态维护，实现了医保信息系统和各业务环节的“一码通”和信息安全防护，为经办服务、基金监管、支付方式改革等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强化医保电子凭证、医保服务平台、APP 和小程序等推广应用，积极配合打造可用、好用、实用的医保信息系统。

7. 以学促练促用，岗位练兵比武成效显著。紧紧围绕“岗位练兵优服务，业务比武强规范”的活动主题，强化组织领导，统筹安排部署，多措并举宣传，注重培训指导。全县医保经办工作人员在全员理论学习的基础上，积极通过自问默答、对练互答、随问即答、抽问抢答以及理论测试、线上模拟等形式，广泛开展医保经办系统全员岗位练兵。共参加线上注册学习 120 余人，组

织集中培训及理论测试 21 轮次 693 人次，开展县级现场竞赛 1 次（参与选手 40 人），在全市竞赛中荣获团体三等奖，1 人荣获个人第二名并参加省级竞赛，4 人荣获“商洛市医保业务经办能手”“商洛医保知识通”荣誉称号，充分展示了行业风采。

8. 宣讲培训调研，医保政策知晓率不断提升。扎实开展了医保“送政策办实事”安全规范年行动系列宣传培训走访调研、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政策集中宣传月、医保经办系统练兵比武督导培训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为民服务”的庄严承诺。突出宣传培训重点，就参保群众普遍关心的医保报销政策、异地就医备案、练兵比武重点知识、全民健康保政策等进行广泛宣传培训。通过走访定点医药机构医务人员、在院就诊患者及参保群众，采取座谈交流、有针对性地引导问答等调研形式，虚心听取对医保经办工作的宝贵意见和建议，掌握参保群众的合理诉求，收集第一手资料，撰写调研报告 3 篇，切实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9. 创建文明标兵，团队精神面貌焕然一新。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全员参与，全面创建，狠抓理论学习、内涵升华、素质提升，健全完善文化基础，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等，扎实开办“道德讲堂”和“我们的节日”活动，认真开展文明股室创建、最佳团队申报、“新时代文明实践”“文明风尚”“无偿献血”宣传等系列志愿服务活动，上报市上经验交流材料 1 篇，撰写的《统筹规范，保障有度，力推医保经办为民服务提质增效》的医疗保障经办“为民办实事”典型案例被省市推荐参加全国联评，彰显了良好的勇争一流团队服务精神风貌。

10. 强化行风建设，统筹推进各项综合工作。将医保行风建设、作风建设一体部署、同步推进，深入学习贯彻市、县纪委相关会议和医保系统全面从严治党会议精神，持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强化“七个医保”建设，全覆盖落实“好差评”制度，坚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智能化服务并行，真正实现了“一窗通办、一站服务、一次办好”的窗口优质服务，代表全市迎接省上医保行风建设明察暗访。积极配合省级医保经办管理服务交叉评价、巩固衔接督帮及考核迎检、市上各类调研、主题教育、县委巡察等工作，统筹推进乡村振兴驻村、脱贫户帮扶、信访维稳、安全保障等工作，按时完成了各项临时性工作任务。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4-432118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4.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1.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4.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94.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94.83	总计	62	594.83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4.83	59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	1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3	8.73					
2080802	伤残抚恤	0.90	0.9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8.29	308.29					
2101550	事业运行	152.83	152.8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9.94	89.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5	14.6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4.83	505.43	89.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	1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3	8.73				
2080802	伤残抚恤	0.90		0.9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8.29	308.29				
2101550	事业运行	152.83	152.8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9.94	1.44	8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5	14.6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4.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94.83	59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11	29.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1.07	551.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5	14.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4.8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4.8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总计	64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4.83	505.43	89.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	1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3	8.73	
2080802	伤残抚恤	0.90		0.9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8.29	308.29	
2101550	事业运行	152.83	152.83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9.94	1.44	8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5	14.65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0.37	30201	办公费	1.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26.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6.8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26.67	30205	水费	0.18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	30206	电费	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2	30207	邮电费	0.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	30211	差旅费	3.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1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1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94.06	公用经费合计				11.3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柞水县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0.17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